儒家文明论坛

（第二期）下

儒家文明协同创新中心 编

主　编　颜炳罡

副主编　徐庆文　蔡祥元

山东人民出版社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貳　儒家文明与当代世界

在对话中走向世界的中国哲学

景海峰　深圳大学国学研究所

新的中国哲学系统的整合与构建，特别需要包容的气度、开放的胸襟和不断的反省与调适，而开展文明间对话，在不同文化系统的相互激荡之中，重新确立自我的身份性，找准自己的位置，可能是进行有效建设工作的重要一步。在今天和平与发展的主题下，世界各种文明都在共处的现实中最大限度地展现和发挥着自身的价值与能量，对话而非对抗，共同发展而不是一意孤行，正在成为人们的普遍共识。当代中国的新文化建设必须要正视这个背景、融入这一大的世界潮流当中，打破封闭，切忌自说自话，只有在充分地和各种文明对话、交流、融通之后，才能够真正谋求新的发展。而作为新文化之基础的哲学反思与建构，又必然要先行一步，因为有了哲学自身的省思与自觉，才能够有大的文化承当。文明对话的背景需要我们做哲学的思考，同时也给认识中国哲学自身的状况和清理有关的问题提供了最好的机遇。

一

今天所谓全球化的时代，文明的背景正日益突显，文化的全球性与地方性、现实性与根源性复杂地交织在一起，消除隔阂需要理解，化解矛盾需要对话，文明之间的会通与对话已成为时代的一大主题。显然，文明对话不限于传统意义上的文化交流，而在于追求普遍价值的建构。传统的文化交流只是建立在局部意义上的，因而受限于地域的分割、范围的分割、形式的分割，最重要的是主体的分割。而文明对话的基础却是建立在一种整体观念上，试图寻取某种价值的统一，或者至少认可存在着最低限度的“人类共识”。但需要指出的是，文明对话所指向的普遍价值，不同于福山（F. Fukuyama）所说的那个“大团圆”结局，他的“历史终结”论是以几个世纪以来的人类制度冲突为基础的，其理性地讨论政治制度的传统由于自由主义民主制的实现而告终也许有一定的道理，但它却忽略了历史不仅仅是这个唯一的传统，历史也是由众多非理性的或者无理性的要素所构成的。针对福山的观点，亨廷顿（S. Huntington）提出了“文明冲突”论，

其着眼点在于文明之间的“异”，特别夸大文明的不可调和性，在他看来，多种文明的相互激荡，只能是一个吃掉另外一个，而最终归于一。这样，“文明对话”抑或“文明冲突”，便成为后冷战时代针锋相对的两大话语：一个承认差异，渴望共同性的浮现，寻求有限度的普遍价值；而另一个则夸大分歧，认为文明之间势若水火，你存我灭，最后只能有唯一的价值可以存在。

正是在“历史终结”论这样总结式的话语和“文明冲突”论这样充满挑战意味的论题之双重刺激下，文明对话的论域才逐渐地呈现出来，并且首先在宗教思想界萌发出一种有力量的声音。面对后冷战时代的复杂局面和人类社会依然荆棘满布、前途未卜的困境，以神学家孔汉思（Hans Küng）等人为代表的一批宗教思想家，积极地推动世界各大宗教之间展开对话和商谈，寻找共同的价值理念与伦理准则。他们试图从最基本的对话开始，寻求最低共识的达成，因而特别着眼于伦理道德的领域。从 1989 年的巴黎“和平与世界宗教”会议到 1993 年的芝加哥“世界宗教议会”通过《走向全球伦理宣言》，在全世界范围内掀起了一场颇具声势的全球伦理运动。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实施的“普遍伦理计划”，紧锣密鼓地运筹了《世界伦理宣言》的起草。这些活动在国际引起热烈的反响，标志着全球文化交往与宗教间互动在深层次的展开，也标志着世界各大文明“从独白的时代到对话的时代”之来临。

二

文明对话首先需要明晰自我的身份性，有了准确的身份，才能够获得有效的出场权，也才能于对话过程做出相应的贡献。就拿哲学来说，我们以什么样的身份登场呢？回答肯定是中国哲学。但中国哲学又是什么？目前狭义的中国哲学或者未经过充分融合的中、西、马杂拌形式是否就能够代表中国哲学？这样，对“中国哲学”身份性的反思，便成为一个需要思考的问题。

就我国 20 世纪的经验来讲，人们现在越来越多地感觉到了现有模式的缺陷和一种左右不逢源的困境。依傍西方哲学的系统、模仿西方哲学的形态建构起来的“中国哲学”，并未能提供当代社会所急需的民族精神动员的能量，也未能成为现代人与其文明泉源之间有效往来的精神之筏。它在传续中国文化传统方面显得是那么地捉襟见肘、力不从心，以致于我们常常要暗自思量：这种哲学到底是拉近了我们与传统之间的距离，还是在传统与现实生活之间设置了无形的障碍？它是架起了沟通传统与现代的桥梁，还是在传统与现实生活之间空添了几重公案？即便是一个世纪来所追求的现代化形式，同样也难言成功。模仿的相似性并没有获得西方人士的青睐，反倒是在国内的哲学从业者之间加重了一些“老死不相往来”的气氛。目前，中、西、马之间壁垒重重，自话自说，依然故我。因此，我们需要从根本上来检讨“中国哲学”何以成立的基础，经过

反省，才能激活民族文化的主体意识，中国哲学之“自我”的觉醒方是可能的。

20 世纪前叶，西哲东渐和随后的“中国哲学”之模仿建构，恰逢欧洲中心主义甚嚣尘上之时，中国的积贫积弱，使得民族文化遭遇到了空前的危机，民族思维的主体意识丧失殆尽，传统资源的独特意义也不复存在了。“中国哲学”的成立，从一开始便被纳入到了欧洲中心主义的普遍性之下，在理念和框架上，则牢牢地系附于西方话语支配权力的基础上，西方哲学的摹本地位和优先存在早已确定。除了欧洲中心主义的底色之外，作为追求现代性的学术体系，“中国哲学”的形态也深深地受到了社会科学制度化的影响。在学科制度化的要求之下，它一方面不断地清除那些不合乎“普遍哲学”规格的内容，把自身从原属民族文化语境的特有情景之中“剥离”出来；另一方面又要时时地注意到与中国的史学、文学、政治等相邻学科的区别，在不易分割的原料当中，进行着小心翼翼地“挑拣”和“撕裂”。这样，西方的价值观和外在形式就被有效地带入到了中国思想的表达过程当中。

三

模糊的身份（亦中亦西、不中不西）和亦步亦趋的追随方式，造成了“中国哲学”的弱势和有限性，这一形象实际上是在与西方“普遍主义”理念的映照和互动之中，被逐渐地塑造而形成的。西学东渐之后，西方文化被看作是世界上唯一具有现代性描述能力的知识体系，它能够描述自身，也能够描述“他者”，在自身和“他者”的交互镜像之中，产生出了具有世界意义的普遍知识。这一“普遍性”的前置和追求所谓“普遍规律”的期许（哲学尤其如此），使得“中国哲学”只能紧随在西方的后面。在整个 20 世纪，西方在一切方面都尽量地被解释或塑造成理想的榜样，反过来却不惜对中国的文化做过度的贬损，五四时代的全盘性反传统和 20 世纪 80 年代的全力拥抱“蓝色文明”，皆表现出了这样的情形。西方的几百年强势所造就的话语霸权，形成了所谓“文明的西方”与“落后的东方”、“进步”与“保守”、“现代”与“传统”等既定的模式，它们深深地嵌入在现代中国叙事的幕景之中。这种从军事、经济到政治、文化，乃至于心理、习俗，高下立判的优势，成了西方长久保持“导师”地位的资本，也是中国只能甘当“小学生”的基本缘由。

这一相差悬殊的身份镜像，在今天越来越遭到了强烈的质疑，人们不但怀疑西方所谓的“普遍性”，而且对仅作为西方之“他者”的自我身份也感到了深切的不满。近 20 年来，随着中国经济的急速增长和社会结构的重大改变，一场民族复兴的伟大运动正悄然来临。民族主体意识的觉醒，呼唤着对自己文化的重新评估和对自我文化身份的重新认定。长期以来仅作为西方之“他者”镜像的中国文化身份正在消解，而新的自立的中国文化身份呼之欲出。

中国思想主体性的复位和身份的重构面临着许多困难。一方面需要反思近百年来“中国哲学”建构和发展的历程，从中总结出有益的经验和沉痛的教训来，是其所是，非其所非，并从根本上打破它的局限性，走出目前的困境。另一方面又要面对全球化的挑战，寻求适宜的自我身份和新的表达方式，以化解地方性知识的限制，把中华民族的声音带入到世界性的场域之中去。既要打破“西高中低”“西优中劣”和“以西释中”“西体中用”等思维的定势和习惯的方法，彻底摒弃西方中心主义的陈词，把思想从欧洲中心论的牢笼之中解放出来，展开新的思维想象和精神创造。又不是简单地回到狭隘的民族本位主义的立场，盲目地拒斥西方；相反，和西方文化的互动关系需要在更大范围和更为细致的层面上来展开，其深度和有效性应该是以往任何时候都无法比拟的。既要回归经典，让我们的精神找到一个可栖息的家园；需花大力气重新梳理和诠释古代的典籍，把流失或遗落了的思想果实捡拾回来，把散开了的、杂乱的思想碎片穿缀起来，把断裂了的精神巨链再连接起来。又不可能重新回到经学的老路，再过往昔老儒“皓首穷经”的日子；我们需要的是紧贴时代脉搏、具有全球视野、与人类命运和文明前景休戚与共、具有生机勃勃创造精神的思想劳作。

四

中国哲学在近百年的发展中，大力引进西方哲学，“西哲东渐”蔚为大观，形成了不同时期诸多流派各擅胜场的生动局面。而马克思主义脱颖而起，一枝独秀，在千回百折中不断地探索新路，与中国的革命实践相结合，创造出了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成为主导性的社会意识形态。同时，在外来哲学形式的洗礼中，中国传统的思想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在有限延续过去历史的情景之下，先后创造出了新儒学、新道家、新佛教等现代系统，使得民族文化传统不至于断绝。在百年中，依于现代学术体系之分割而逐步形成的中、西、马三大领域，各有自己奠基的背景和成长的历史，论域、材料和方法在学者们的书斋中也有渐行渐远的趋势；但作为现实生活之最高凝聚和抽象反映的中国哲学，从来也不曾割裂过，我们既接受亚里士多德、黑格尔的影响，也被马克思、列宁所指导，又在日常生活中广被着孔子、佛陀的遗泽。这三者之间在现实中是相互穿透的，有着奇妙的结合。从理论上来说，传统的中国哲学经历了一个被西方化的过程，有了所谓狭义的“中国哲学”的成立；同样，西方哲学各流派在传播的过程中，也有一个被翻译接受和意义再诠的过程，程度不等地濡染上了所谓中国的色彩、或曰中国式的理解。而马克思主义从传入的一开始，就面临着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问题，在理论上，明确要求其中国化的各式各样的提法也不绝于耳，只是于今为盛罢了。这三者的相互融通和结合，在文明对话的今天更显得急迫。融会了一百多年新的历史经验的中国哲学，能够完整地展现在世界的面前，是我们自身的需要，也是世人的期盼，因为这将

会带给世界更多的意义和惊喜。就文明对话的指向而言，它的价值显然在于前瞻未来，而不仅仅是回望历史，所以中国哲学的呈现绝不是旧有形态的记忆，而应该是新生命的张扬。

就中国传统哲学而言，文明对话需要的是经过时代洗礼的新儒学、新道家、新佛教等，而不是历史上的旧有形态，参与这个对话的角色，在其身上应该是融合了百年来的新经验、能够折射出这段新的历史之辉光的存在。中国的儒、释、道各家，在宋代以后曾经走出国门，为东亚文明共同体的创造做出过决定性的贡献。但近代以来，随着国势衰微，其影响力日渐地缩小，逐步沦为边缘性的地方知识；在铺天盖地的内外打击之下，更是只剩下了“闭门思过”的份。进入新世纪，随着中国经济的腾飞和国际地位的迅速提高，长期边缘化的中国文化传统开始受到了世人的瞩目，其哲学思想也有了更多展示自身的机会和迈向国际化的可能性。从20世纪90年代开始，中国传统哲学在与世界各大文明进行对话的基础上，拓展了自己的论域和走向国际学术舞台的空间，为自身的发展乃至当代中国文化的建设提供了动力。文明对话的开展，不但让更多的国际人士了解中国文化、了解中国传统思想，而且也让我们获得了本身自我反观、自我整理的机会，可以从对话中来调整姿态、找准自己的位置。传统哲学是这样，经过整合之后的中国哲学更应该朝着这个方向努力。只有在文明对话的互动和锻淬之中，中国哲学才能够走向世界，才能够取得进一步的发展。

论儒家文明的内涵、根本精神、核心理念及其当代价值

吴　光　浙江省儒学学会执行会长、研究员

摘　要　本文从讨论儒家文明的内涵与结构入手，着重论述了作为儒家文明核心与灵魂的儒学的基本特征与根本精神，进而对儒学核心价值观的历史演变及其当代形态做了分析与论述，进而揭示出儒家文明的当代价值。作者认为，儒家文明由道义学理、制度文物与礼仪风俗三大部分构成。儒学是儒家文明的核心与灵魂，具有道德理性、人文性、整体性、实用性和开放性等五大基本特性，其根本精神，就是以道德为本位、以人生为终极关怀，以及变化日新的道德人文主义精神。儒学的核心价值观是代有异同、与时俱进的，其核心价值则是“历久弥新”的，既有现代性，又有普世性。儒家文明的核心价值对于当代治国理政之道、廉政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等都具有重要的启示与借鉴意义。

关键词　儒家文明　基本结构　道德人文精神　一道五德　当代价值

儒家文明缘起于夏商周三代的礼乐文化，奠基于先秦孔孟荀的“仁本礼用”之学，确立于汉唐、发展于宋元明清的纲常道德与政治伦理制度，而成为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精神动力与力量源泉。那么，儒家文明的基本结构是什么？其根本精神是什么？核心理念是什么？他对当代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新中国的价值与意义何在？这是本文讨论的重点。

一、儒家文明的内涵与结构

我认为，所谓儒家文明，是以孔子奠定、历代儒家丰富发展的儒家学说为核心，以儒家典章制度、礼仪风俗为形式所发展起来的精神传统、历史传统与政治传统。儒家文明的基本结构由三个部分组成：

一是道义学理，即作为儒家文明核心和灵魂的儒学基本理论及其学术形态。诚然，

在各个不同的历史时期，儒家学说有着不同的学术形态，最基本的有五种，即先秦子学、汉唐经学、宋明理学、清代实学、当代新儒学。先秦的孔孟仁学以道德之“仁”为核心范畴，以伦理之“礼”为制度之用，强调立仁、爱人、守礼，发而为政即为仁政；荀子礼学以孔子仁学为基础，强调“王者先仁而后礼”，主张“隆礼尊贤而王，重法爱民而霸”，实际上坚持的是“王霸兼用，礼法共治”的儒家治国路线；汉唐经学以五经为儒家主要经典，而强调“三纲五常”的核心价值观；宋明理学以四书为儒家主要经典，而着重讨论心性问题；清代实学尊经重史，强调经世致用，而开始吸纳西学，走“中体西用”之路；现代至当代新儒学主张回到孔孟，而融会西学新知，走重建儒学之路。然而，不同时期的儒学形态都有其共同信守的基本教义，这就是孔子所提倡的“仁者爱人”“修己安人”和“仁政”信条。只要堪称儒家，就不能背离儒家创始人提倡的“仁本礼用”的基本教义。

二是制度文物，即在儒家学说指导及儒家文明影响下形成的社会典章制度及其物质象征。在中国文化遗产中，并非所有的制度文物都是儒家文明的产物。因此其功过是非，也都不能一股脑儿地归之于儒家文明，而应做具体的分析。例如，历史上的君主专制制度，尽管儒家难辞其咎，却主要应归咎于法家文化。但由于儒家文明在两千余年的中国传统社会中基本上处于主导地位，因而其制度文物也大都打上了儒家的文化烙印。例如，封建社会中的等级制、宗法制、家长制等，就基本上是儒家文明的产物。又如封建社会中的御史监察制度、科举取士制度，也基本上是在儒家思想影响下形成并逐步完善的。至于儒家文明的物质象征，在旧中国几乎无所不在，至今仍有许多残存，如北京的天坛、地坛、国子监、故宫，各地的帝王陵墓、文庙孔庙、书院、祠堂、忠孝节义牌坊等，就是在儒家尊天敬祖、天人合一、重视教化、纲常名教思想影响下兴建起来的文物遗存。

三是礼仪风俗，即儒家文明影响下形成的各种官方和民间的礼仪以及风俗习惯。诸如朝廷的主要典礼，民间的婚丧礼仪及家庭成员和朋友之间交往的许多礼仪，也都打上了儒家文明的烙印。民间各种风俗习惯，有些是道教文化或佛教文化甚至基督教、伊斯兰教文化影响的产物，有些则是儒家文明的产物，如清明祭祖、端午节赛龙舟、拜年送红包之类就是儒家神道设教、敬长爱幼和孝悌思想的产物。

以上三个方面，构成了儒家文明的基本结构。如果从体用关系上讲，可以说道义学理是儒家文明之体，制度文物与礼仪风俗是儒家文明之用。显然，在构成这个基本结构的各个部件、零件中，有些是可以流芳百世、历久弥新的，有些则早已生锈、腐朽或不合时宜而被历史所淘汰。我们今天研究儒家文明的基本结构，一方面是研究历史所必须，另一方面也是探索中国现代化道路的理论需要。对这一结构，我们既不能一概继承或弘扬，也不能一概否定或抛弃，而应进行批判性的文化解构与理论重建工作，继承、

弘扬并吸取其精华，批判并淘汰其糟粕。

二、儒学的基本特征与根本精神

儒学是儒家文明的核心与灵魂，它自孔子创立后，经过历代大儒的阐发与完善，形成了五大基本特性，即道德理性、人文性、整体性、实用性和开放性。

首先是道德理性。所谓道德理性，就是确立道德的主体性地位，人生与社会的终极理想以道德为依归。孔子说“仁者人也”“仁者爱人”，就是讲道德之“仁”是人立于世界的根本依据。孟子说“人之异于禽兽者几希”，是讲人是有道德、有善性的。荀子说：“水火有气而无生，草木有生而无知，禽兽有知而无义。人有气、有生、有知，亦且有义，故最为天下贵。”是讲人之所以最为天下贵，乃在于人是讲道义的。离了道德之“仁”、道德之“义”，人便与禽兽无异。所以，确立道德理性是儒学的根本特性。

其次是人文性。儒学特别强调以人为本，以解决社会人生问题为根本任务，关怀人的生死存亡。马厩失火了，孔子首先问的不是马而是有没有伤人，这就是以人为本的体现。儒学重视社会的安定和谐，追求人生的意义和价值，成就君子人格。孔子“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的君子人格，孟子“穷则独善其身，达者兼善天下”以及“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大丈夫”精神，荀子所谓“权力不能倾也，群众不能移也，天下不能荡也”的君子德操，体现的都是同一种人文精神。

第三是整体性。儒学以整体宏观地把握自然、社会、人生为理性思考的方向，因而形成了整体性思维特征。儒家的整体性思维最典型的表现就是所谓“天人合一，万物一体”的整体观念和“尽心知性则知天”的体道途径。从孔孟到清儒，尽管对“天人合一，万物一体”思想的表述形式各不相同，但他们观察整个世界的思维模式，基本上都是整体性思维模式。儒学的整体性思维，是从人自身的道德省察及体悟的经验出发，去思考整个宇宙、社会、人生与道德的统一性、和谐性的。由此又决定了儒家非常崇尚道德力量的超越性、无限性，从而表现出“唯德论”或曰“道德决定论”的倾向。儒家所谓“万物皆备于我”“尽心知性则知天”（孟子语），所谓“自天子以至于庶人，壹是皆以修身为本”“身修而天下平”（《大学》）等，都是建立在对道德力量的超越性认识基础上看待道德与政治、人道与天道的关系的。儒家的大同理想就是“太和”境界，即追求人类社会道德和谐的最高境界。

第四是实用性。儒学的实用性表现为经世致用、修己安人。孔子在回答关于“君子”标准的问题时说：“修己以敬，修己以安人，修己以安百姓。”后儒讲内圣外王，讲修己治人，讲经世致用，都是要求将道德修养的目的落实到安定民生、治国平天下的实践事业之中，而不是空谈道德。儒家体道、修道的过程，走的是一条从道德实践到政治实践即“经世致用”的道路。孔子所谓“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论语·

雍也》）的仁者使命，孟子所谓“穷则独善其身，达则兼善天下”（《孟子·尽心上》）的理想人格，《大学》所谓修身为本而后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先后本末说，汉儒崇尚以《春秋》决事断狱、以“五经”指导国家政策及个人行为的穷经风气，宋明儒家提出的“穷经将以致用”的观点，明清之际顾炎武、黄宗羲主张的“经世应务”实学思潮，近代康有为、梁启超的托古改制论等，都反映了儒家思维方式的实用理性特征。也可以说，儒家哲学是一种道德本位型的实用哲学。

第五是开放性。这表现为重视兼容和谐、与时俱进，重视开放和变革。

儒学开放性的含义有二：一是认为人生、社会和整个宇宙都是生生不息、变化日新的，因此对于客观社会乃至整个宇宙都坚持一种开放的发展观，而不是封闭的循环论，儒家就是抱持文明进化的历史观看待历史的，所谓“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正是一种开放的、发展的历史观；二是指儒学本身具有开放兼容的思想特点，能随着时代的变化而不断充实新内容，更新旧形态。如从先秦子学、到汉唐经学、宋明理学、清代实学乃至当代新儒学，都是不断吸收非儒家的思想资源（如道家、法家、佛学、西学）而发展出具有时代特色的新儒学。

我们从以上对儒学五大基本特征的分析中可以看出，儒家学说是有其“一以贯之”之道的。这个“一以贯之”之道，便是道德之“仁”。儒家所讲的“仁心”，便是具有道德自觉的仁爱之心，或曰道德良知；儒家所讲的“道心”，便是发自于道德良知的根本大道，即仁道，其应用于政治，便是立基于道德良知的仁政。而儒家仁心、仁道、仁政所关怀的中心对象不是天，而是人，是人生的意义与根本价值。由此可见，儒学在本质上是一种以寻求人类的道德自觉、确立人类道德的主体性为根本，以实现人生的意义和价值为终极关怀的道德人文主义哲学。儒学乃至儒家文明的根本精神，就是这种以道德为本位、以人生为终极关怀并且变化日新的道德人文主义精神。这种道德人文主义与西方以人权为中心的人文主义思想是很不相同的。西方的人权人文主义所强调的是个人在社会中的权利与自由，而不重视个人道德良知的确立以及个人对于社会的道德义务，它固然具有反专制、反压迫的人文精神，但如果任其泛滥，就会陷入极端利己、唯我独尊的功利主义，就有导致道德沦丧、伦理紊乱、社会秩序崩溃的危险，其结果反而是对人权的抑制与反动。从这个意义上说，东西方文化传统在社会现代化进程中正有互相学习、沟通乃至互补的必要。

三、儒学的核心价值观

儒学从孔子奠基以来，经过历代儒者的阐明与发展，形成了一整套核心价值观体系。历代儒者对儒学价值观的认识与概述代有异同，其中既有历久弥新的常道，也有与时俱进的变道。

（一）儒学核心价值观的表述代有异同，有常道，也有变道

每个历史时期都有不同的时代条件，再加上阐释者自身的主观因素，因而，不同儒者在不同时期对儒学核心价值观的表述不尽相同，强调的重点也有所不同。但是，其最核心的“仁”这一价值观念则是常道，是历久弥新的。

据《论语》所载，孔子提出了20多个价值范畴，如：仁、义、礼、知、圣、孝、悌、忠、信、中、和、恭、敬、宽、敏、惠、温、良、俭、让、勇等，其中，讲得最多的就是“仁”和“礼”。孔子的核心价值观可以概括为“仁本礼用”。仁是礼的内在依据，而礼是仁得以实现的外在形式。孔子说：“仁者人也，亲亲为大；义者宜也，尊贤为大。亲亲之杀，尊贤之等，礼所生也。”（《礼记·中庸》）又说“克己复礼为仁”，即克制个人的欲望，使自己的一切活动都符合礼的规范，也就达到了仁的境界。这都清楚表明，“仁”是内在的道德自觉，“礼”是外在的制度规范，是仁的外显形式及实现仁的手段。子思主张以“仁、义、礼、智、圣”为核心的“五行”说，又有以“圣、智、仁、义、忠、信”为核心的“六德”说。孟子的核心价值观是“仁义礼智根于心”。荀子推崇孔子和子弓，肯定和继承了孔子所提出的“仁、义、礼、乐、恭、敬、忠、信”等基本价值观。

西汉中期汉武帝时，儒学核心价值观发生了重大变化。以董仲舒为代表的汉儒阐发孔子的“微言大义”，并融合了法家韩非的三纲思想和道家黄老学的阴阳尊卑思想，提出了“三纲五常”理论。“三纲”即“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妇纲”，“五常”指的是“仁、义、礼、智、信五常之道”。到了东汉由皇帝钦定的《白虎通义》模式化了“三纲五常”，致使“三纲五常”成为贯穿自汉至清整个封建社会的核心价值观。直到辛亥革命推翻帝制，“五四”运动提倡民主、科学以后，“三纲”思想由于不再适合时代要求而被淘汰，但“五常”并没有丧失其历久弥新、与时俱进的价值，而得以保留下来，并在新的历史时期扮演了核心价值观的角色。

（二）一道五德：当代儒学核心价值观之我见

二十世纪初的辛亥革命及其后的“五四”新文化运动以后，儒家“三纲五常”价值观在中国受到“彻底批判”，从西学引进的“民主与科学”价值观成为时尚新潮流。1949年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后至1979年，中国崇尚的是“大公无私”的共产主义价值观。1979年中国改革开放以来，儒家的价值观念重新受到反省、尊重与接纳。在当今全球化的时代背景下，如何重新认识和推广儒学核心价值观是个相当紧迫的问题。

我认为，“仁”是儒学价值观中最根本、最具普遍意义的道德范畴，是儒家的根本之道。“仁”是具有情感性、普遍性、族群本位性并可以付诸实践的儒家核心范畴。孔子说“我欲仁，斯仁至矣”，即指“仁”是内在于人的心理自觉而外化为人的道德行为。“仁”的内涵既丰富又历久弥新：首先，它是一种“亲亲”“孝悌”等基于血缘亲

情的家庭道德情感；第二是指立足于人性之善而产生的“泛爱众而亲仁”的社会道德情感；第三是指一种具体的做人原则和治国之道；第四是指实践仁道的人。实质上，“仁”就是以人为本，尊重人的生存权、发展权和政治主宰权的道德自觉与人文精神。

“义、礼、信、和、敬”是当代儒家最应提倡的五常大德，是仁的体现。“义者宜也”，其基本含义就是追求合理、适时、正义、公正、公平。“礼”首先是德性原则，它是内在仁心、善性的外在表现，同时，它还是规范人际关系、区分社会等级差别的准则与制度。如《礼记·曲礼上》说：“夫礼者，所以定亲疏、决嫌疑、别同异、明是非也。……道德仁义，非礼不成；教训正俗，非礼不备……君臣上下、父子兄弟，非礼不定。”“信”指的是诚信，“诚”指的是真实无妄，“信”就是守这个“诚”，强调的是实事求是、尊重客观实际和信守礼法的精神。“诚信”是立身之本，也是立业、立国之本。“和”即中和之道，强调的是不走极端，人与自然、社会、人与人的共生共荣。《中庸》记孔子言“执其两端，用其中于民”，是一种辩证的、和谐的思想方法与工作作风。又说“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论语》说“礼之用，和为贵”“君子和而不同”等等，都以“和”为大德。“敬”源于仁、合于礼，是一种行为态度，其内涵极其丰富：一指敬天，即敬畏天道，尊重客观，追求“天人合一、万物一体”的整体和谐局面。二指敬人，包括敬祖、敬师、敬友。敬祖即敬畏祖宗，孝敬长辈。敬师者必重文德，好学深思，而敬友者重视人际和谐，团结互助。三指敬事、敬业，就是要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兢兢业业做事，从而建立事功业绩。可见“敬”也是常用大德。

概言之，当代儒学核心价值观可以概括为以“仁”为根本之道、以“义礼信和敬”为五常大德的“一道五德”价值观。

（三）儒学核心价值的现代性与普世性

当今社会正处于全球化的进程当中，在全球化、现代化过程中出现了一系列的问题，如生态失衡、环境污染、信仰迷失、道德滑坡、贪腐成风等。这些弊病，有些可以通过科学或法制的手段来解决，但是，“心病还须心药医”，现代精神危机背后隐含的深层价值观问题只能通过道德人文教育的方法去化解。所以，时代正在呼唤儒家文明的核心价值。儒学的核心价值日益显示出它的现代性与普世性。

儒学的核心价值具有现代性。现代社会的人际关系冷漠而且紧张，为富不仁、见利忘义事件时有发生。国家和民族的分裂、种族歧视、宗教冲突、恐怖主义等，问题丛生。人与自然的关系也空前紧张，地震频发、飓风肆虐、气候异常等，大自然在用它特有的方式警示人类。这种情势下，我们需要进一步转换价值观，运用儒家道德人文精神去构建新的价值体系。“仁”是儒学的核心价值，“仁者爱人”，主张“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的“忠恕”之道，以“仁”的情怀构建和谐社会，人与人之间互相尊重，相互

关爱，和而不同，讲求诚信。对自然界有敬畏之心，坚持“万物一体”的理念和可持续发展的方针，以求人与自然、人与人的和谐共生。

中国人的衣、食、住、行、风俗、习惯等都深受儒家文明的影响。例如，就以“人”的定义而言，科学的视角把人的特征描述为：直立行走、能创造和使用工具、会劳动、有语言的高级动物。然而，中国人说的“是人”或“不是人”却是一个道德意义上的价值判断，这个判断是以仁、义、礼、智、信等核心价值观念为标准的。当今那些无良企业主或不法商人搞三聚氰胺、苏丹红、地沟油、注水肉等，用的是科技，使用了工具，也有劳动，会讲话，但在儒家看来，这些业主或商人就“不是人”，因为他们没有道德廉耻。这最普通的一句话，表明儒学的仁义道德理念，已根植于人们的日常生活之中。

又如，遍布中国的文庙，历代圣贤祠庙塑像，忠孝节义牌坊、碑匾等，都是儒家文明的体现。而祭祀、婚丧以及民间的重要节日，或受儒家天命观、孝礼观的影响，或受儒家忠君爱国思想的影响，都打上了儒家文明的烙印。以中国的春节为例，每每春节将至，在外的游子通宵达旦排队买回家的车票，在家的父母早早准备好孩子喜欢的食品翘首以待。一部《人在囧途》刻画了活生生的春节回家辛劳图。很多外国人不理解，为什么这么辛苦非得往家赶？这其实是中国文化在老百姓血脉中的典型体现。一个简简单单的春节，蕴含的是父慈子孝、和谐美满、迎春祈福等丰富的文化内涵。

中国自改革开放以来，提出了“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进而提出“以德治国”的方针，建立“小康社会”“和谐社会”“和谐世界”和“中国梦”的目标，提倡以“八荣八耻”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和24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这些都深深地打上了儒家核心价值的烙印。

儒学核心价值也具有普世性。当今世界正处在经济全球化、社会民主化、文化多元化、价值观念趋同化的进程之中，文化传播的手段与方式日益多样化、世俗化，不同质文化的相互碰撞、沟通、交流日益频密，从而形成了文化兼容、价值互补的形势。在这种大背景下，虽然人类在短期内还不可能建立一个全球统一的价值观，但一些原本根植于西方或东方的价值观念，正在跨越国界而日益为全人类普遍认同、接受。例如，原本根植于西方的自由、民主、人权、法治、平等、博爱等价值观念已经被全人类认同而成为普世价值，而原本根植于东方儒家文明的核心价值观念，如仁爱、民本、礼义、和谐、诚信等，也是经过数千年文化变迁和社会实践证明是有利于人类生存发展及社会进步的精神财富，且已突破地域的界限而日益成为全人类的普世价值。在全球性经济危机的大环境下，西方人士纷纷把目光东移，他们希望从中国的发展模式和价值理念中寻求解决问题之道，为其所用。甚至有个叫乔舒亚·库珀·雷默的美国知名学者撰文提出所谓“北京共识”的概念，将中国的快速发展模式视为发展中国家的典范，甚至提出

“应该加快从强权政治向道义政治的转变”的问题。作者指出，北京共识的定义是“锐意创新和试验，积极地捍卫国家边界和利益……求变、求新和创新是这种共识中体现实力的基本措辞”①。如果把他的“北京共识”关键词对应于“中国古代哲学”术语，则可以概括为自强不息、变化日新、爱国主义、务实创新、知行合一等儒家文明的基本精神。这有力地证明了儒学核心价值是既有现代性也有普世性的。

诚然，儒学的核心价值具有普世性，但并非一成不变的、僵化的教条，而是与时俱进、活泼日新的精神理念。当中国崛起于世界民族之林之际，我们切切不可盲目自大，而应深入认识中西文化的互补性，摒弃那种“唯我独尊”的霸权主义逻辑。未来的世界是一个多样化社会共存并进的世界，未来的世界文化也将是一个多元文化沟通互补、和而不同的格局。儒家文明将在与其他异质文明的沟通交流中吸取其精华，实现多元和谐，共同为现代社会服务。②

总之，现代社会的发展正在呼唤儒学的核心价值，期望运用儒学的道德智慧去解决或消除人类的精神疾病和社会弊端。而作为“以道自任”的儒者，也应该具有自觉担当的精神，为全人类的发展尽职尽责。

四、儒家文明的当代价值

习近平同志指出：“当代中国是历史中国的延续和发展，当代中国思想文化也是中国传统思想文化的传承和升华，要认识今天的中国、今天的中国人，就要深入了解中国的文化血脉，准确把握滋养中国人的文化土壤。”可以肯定的是，由我们的先贤、先民们创建的儒家文明在21世纪的中国仍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必定成为滋养中国人的文化土壤与精神食粮。那么，如何认识儒家文明在21世纪中国的现实价值呢？

（一）儒学的仁政、德治思想可提供当代治国理政的丰富思想资源

“以德治国”的主张是历代儒家所提倡的政治理想，其基本含义有三：一是正己正人、推己及人，二是以民为本、修德爱民，三是推行仁政、以文化人。传统儒家的“德治”是与“礼治”融为一体、相辅相成的。孔子说：“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论语·为政》）又说：“道（导）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论语·学而》）这是儒家的理想治国方略。孟子继承了孔子的“德治”思想，进一步发展出“仁政”学说，强调“以力假仁者霸，以德行仁者王”。而孟子“仁政”的具体内容是“省刑罚，薄税敛”、修习“孝悌忠

① 引自www.douban.com（豆瓣小组网站）2009年6月16日发布的研究报告《北京共识》中译文。该文作者是美国《时代》周刊高级编辑、美国著名投资银行高盛公司资深顾问兼清华大学客座教授乔舒亚·库珀·雷默（Joshua Cooper Ramo）。原文首先于2009年5月11日在英国外交政策研究中心发布。

② 参见吴光著、张宏敏编：《从道德仁学到民主仁学——吴光说儒》，孔学堂书局2014年版，第99－120页。

信”“不嗜杀人”“以德服人”以及“正经界”“均井田”“平谷禄”等政治、经济政策。（本段引孟子文分见《孟子》之《公孙丑》《梁惠王》《滕文公》诸篇）此后的荀子主张“王霸兼用”“礼法合治”的治国战略，董仲舒主张“德主刑辅”，程朱主张“万物一体之仁”，王阳明主张“致良知”等，都继承了先秦儒家“德治”“仁政”的思想传统。

“以德治国”的思想也成为现代中国执政者治国理政的重要战略。习近平同志在2013年11月26日视察曲阜的讲话中指出：“国无德不兴，人无德不立。”在2014年2月13日在主持中央政治局第十三次集体学习时强调，“要挖掘、阐发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讲仁爱、重民本、守诚信、崇正义、尚和合、求大同的时代价值”。这体现了当代中国执政者对儒家仁政、德治思想的继承与发扬，也正说明了儒家的仁政、德治思想为现代中国的治国理政提供了重要思想资源。

然而，现代中国社会毕竟不再是德礼共治、独尊儒术的时代了，而是进入了民主法治的新时代。在这样的时代背景下，儒家文明如何为现代治理战略提供借鉴呢？我认为主要体现在如何认识和处理德与法的关系方面。实际上，孟子早就论述过“德”与“法”的关系，指出“徒善不足以为政，徒法不能以自行”（《孟子·离娄上》），意思是但有善德而不能通过法度去推行是不足以治国理政的，但有良法而不能在善德指导下去施行，则良法亦不能独自顺利推行。究其实，所谓“德”，首先是社会群体的核心价值观，是群体的道德理想与精神追求，其次是个体的道德自觉与价值观、人生观；所谓“法”，是最基本的社会公德的规范化、制度化，是人人必须遵守的道德底线。“法”源于德而规范公共之“德”，“德”合于法而高于现行之法，并指导着“立法”的精神方向。从这个意义上说，德与法的关系是一种体用关系。在这个体用关系中“德”是根本之“体”、是治道之“本”，“法”是制度之“用”，是治理手段，因此可以概括为“德本法用”。但德治与法治作为治国的方略与手段都是十分重要的，二者缺一不可、相辅相成。明白了德与法的体用关系与辩证关系，则执政者在治理实践中就应该自觉坚持德法共治、民主仁政的治理方向。

（二）为当代反腐倡廉提供思想文化资源

廉政，是古往今来清明政治的重要内容，也是儒家思想家的崇高理想。廉政文化，属于政治文化范畴。孔子说“政者正也”（《论语·颜渊》），则“廉政”就是“廉正”，是指公正廉明的政治局面和政治氛围。这种政治局面和政治氛围的形成，是与官吏的廉德密不可分的。廉政文化，是以廉洁公正为根本内容的文化传统、文化形态与文化精神，主要是指赖以建立公正廉明政治局面和政治氛围的思想、精神、制度、风俗及人文素质。

儒家创始人孔子以及孟子等历代大儒，既是廉政理论的倡导者，也是廉政文化的实